

# 104 年度教育部補助國立屏東大學特殊教育中心

## 辦理「大專校院特殊個案研討—身體病弱與肢體障礙學生需求評估」研習 實施計畫

- 一、目的：為充實大專校院資源教室輔導員特教知能，以落實身心障礙學生輔導工作，並強化輔導員分析並撰寫學生能力現況及特殊教育特教育需求，特依教育部 104 年 2 月 3 日臺教學(四)字第 10301687171 號函 104 年度教育部補助國立屏東大學特殊教育中心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國立屏東大學特殊教育中心。
- 四、辦理日期：104 年 9 月 9 日(星期三)。
- 五、辦理地點：國立屏東大學民生校區五育樓 10 樓特教系專門教室。
- 六、主講人：張茹茵老師(國立屏東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專任教師)。
- 七、參加對象：
  1. 屏東縣大專校院資源教室輔導人員優先錄取。
  2. 報名未滿名額開放其他縣市大專校院資源教室輔導人員(依報名順序錄取)。
- 八、參加人數：30 名。
- 九、研習內容：詳見【附件一】。
- 十、報名方式：
  - 1、一律採網路報名，請至特教通報網報名(<http://www.set.edu.tw/>→研習與資源(教師研習)→大專特教研習→選擇 104 學年度上學期→登錄單位輸入「屏東大學」→研習名稱「大專校院特殊個案研討—身體病弱與肢體障礙學生需求評估」)，報名於 9 月 4 日(星期五)截止，並於 9 月 7 日(星期一)逕行上網查詢錄取與否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  - 2、報名經審核錄取後，因故無法參加時請於研習日 3 天前致電：  
08-7663800#29001 辦理請假。
- 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  - 1、本次研習請出席學員親自簽到簽退，全程參與者將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，遲到、早退及中途離席者，恕不核發研習時數。
  - 2、為尊重講師及學員上課權益，凡遲到 20 分鐘未入席者，恕無法進入研習會場。
  - 3、自行開車者，可停車於本校停車場，請務必攜帶公文，以利學校警衛室審核。
  - 4、孕婦、身心障礙、行動不便及其他需特別服務者，請於研習前三日來電告知，以利中心協助安排。
  - 5、本中心提供中餐服務，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及環保餐具，以響應環保。

- 6、 參加人員請由所屬單位給予公（差）假，差旅費由原所屬單位報支。
  - 7、 考量避免因突發狀況導致研習需臨時變動，請學員們於**活動前一天務必收 E-mail**(您留於通報網之 E-mail) 詳閱，以了解研習變動相關最新訊息。
  - 8、 本校位置圖：如【附件二】。
- 十二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正之。

國立屏東大學特殊教育中心

104 年度「大專校院特殊個案研討—身體病弱與肢體障礙  
學生需求評估」研習課程表

日期	9月9日(星期三)	
時間	主題	主講人
08:30~08:50	報到、領取研習資料	
08:50~09:00	開幕式	特教中心主任
09:00~10:30	肢體障礙學生之身心特質與 特殊教育需求	張茹茵老師 (國立屏東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專任教師)
10:30~10:40	休息	
10:40~12:10	身體病弱學生之身心特質與 特殊教育需求	張茹茵老師 (國立屏東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專任教師)
12:10~13:20	午餐時間	
13:30~15:00	如何撰寫現況能力分析及評 估其學習與相關服務	張茹茵老師 (國立屏東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專任教師)
15:00~15:10	休息	
15:10~16:40	個案討論	張茹茵老師 (國立屏東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專任教師)
16:40	繳回回饋單、賦歸	

# 國立屏東大學民生校區平面配置圖

